

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
已通過的會議記錄

第六十九次會議

檔號：AF CPA 01/1/0

日期：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總部 701 室

出席者

主席

鄧竟成先生, GBS, PDSM

委員

陳嘉俊先生

陳家駒先生, SBS, JP

蔣素珊女士

林中麟先生, GBS, JP

劉大偉博士

李南玉博士

李以強先生

梁美儀教授, JP

馬妙華女士

文志森博士, JP

伍世良教授

蘇國賢先生

黃碧茵女士

梁肇輝博士, JP

蘇炳民博士, JP

羅芷茵女士

鍾雅之女士, JP

盧錦倫先生

黎志東先生, JP

陳偉信先生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漁農自然護理署副署長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助理署長
(自然保育)

民政事務總署助理署長(2)

地政總署助理署長(專業事務 2)

海事處助理處長(港口管理)

規劃署助理署長(新界區)

秘書

陳伊明女士

漁護署助理秘書(委員會)1

列席者漁護署人員

黎存志先生	助理署長(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
吳國恩先生	高級郊野公園主任(管理 1)
魏遠娥女士	高級郊野公園主任(管理 2)
黃廣潮先生	高級郊野公園護理主任 1
李慧紅女士	高級海岸公園主任
劉佩玲女士	海岸公園主任(教育)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人員

張永強先生	總康樂事務經理(管理)
-------	-------------

水務署人員

傅秀邦先生	高級工程師(規劃政策)(署任)
-------	-----------------

只限議程 IV建築署

劉天行先生	高級建築師 11
許龍年先生	高級工程策劃經理 134

因事缺席者

陳寶金女士	
何深靜博士	
何俊賢議員, BBS	
喬建欣女士	
李仲明先生	
巫家雄先生	
蘇嘉雯女士	
廖偉城先生	康文署助理署長(康樂事務)3
黃恩諾先生	水務署助理署長(發展)(署任)

主席致開會辭

1/19 主席歡迎各人出席會議，並向各委員介紹漁護署新任高級海岸公園主任李慧紅女士。

2/19 主席告知委員，為方便撰寫會議記錄，既定的做法是在會議期間進行錄音。當會議記錄獲得通過後，便會把有關的錄音銷毀。

議程項目

I. 通過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第六十八次會議記錄

3/19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第六十八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獲得通過。

II. 續議事項

(a) 提升郊野公園及特別地區康樂及教育潛力的顧問研究(第118/18段)

4/19 漁護署黃廣潮先生報告指，該署已於二〇一九年二月十六日展開公眾諮詢工作，就提升郊野公園及特別地區康樂及教育潛力的建議方案徵詢市民的意見。截至目前，該署已在不同商場舉辦共五場互動展覽、於各政府合署舉辦共四場巡迴展覽，以及舉辦兩場公眾論壇，向市民介紹有關方案，並收集他們的意見。公眾諮詢仍在進行，直至二〇一九年五月中。公眾諮詢結束後，該署便會整合收集所得的意見，並向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報告。

(b) 2018 年度考察活動(第 148/18 段)

5/19 漁護署黎存志先生向委員簡介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進行的年度考察活動報告。委員備悉該報告。

(馬妙華女士於此時加入會議。)

III. 麥理浩徑 40 周年慶祝活動計劃 (工作文件：WP/CMPB/1/2019)

6/19 黃廣潮先生向委員簡介第 WP/CMPB/1/2019 號工作文件，有關慶祝麥理浩徑啟用 40 周年的活動計劃。

7/19 委員備悉有關計劃的時間表及活動詳情。主席留意到有報道指在郊野公園內發現印有簡體中文字包裝的膠樽，因此建議漁護署應把握機會向慶祝活動計劃的參加者推廣減廢小貼士，包括“自攜水樽”及“減少使用紙巾”的信息。

IV. 海下灣海岸公園遊客中心的進展 (工作文件：WP/CMPB/2/2019)

8/19 主席提醒委員，如在這項議程的討論事宜上有任何潛在利益衝突，須作出申報。沒有委員作出有關申報。

9/19 李慧紅女士向委員簡介第WP/CMPB/2/2019號工作文件，文件講述海下灣海岸公園遊客中心(遊客中心)的進展。

(陳家駒先生，SBS, JP於此時加入會議。)

(李南玉博士於此時離席。)

10/19 李女士作出簡報後，主席邀請並歡迎建築署代表出席會議。

11/19 有關遊客中心的設計，一名委員詢問遊客中心是否設有舉辦教育活動的場地。此外，該名委員亦留意到遊客中心位於西貢西郊野公園內的海下一號燒烤場，他詢問有關建築工程將對該燒烤場造成的影響為何。李慧紅女士回應指，戶外木製平台和草坪將提供約120平方米的開放空間，以供舉辦戶外聚會及教育活動之用。如果天氣許可，展覽館(面積約為85平方米)的門可以趟開，讓戶外與室內空間融為一體，合共容納約100名遊客。劉天行先生詳細闡述了遊客中心的開放式設計概念，並補充指展覽館的屋頂會稍微向外延伸，以提供有蓋地方進行戶外活動。他更回應指，建造遊客中心會影響部分樹木，當中大部分均屬外來樹種。建築署已按照既定程序，在進行建築工程前向漁護署提交樹木保育及移除建議。建築署將會使用本地樹種進行補償種植。

12/19 黎存志先生表示，由於海下一號燒烤場與洗手間設施及小巴總站相隔一段距離，因此過往的使用率甚低，這亦是遊客中心選址的其中一項考慮因素。部門計劃在遊客中心落成後，重置燒烤設施或郊遊地點。他認為，遊客如可使用遊客中心內的洗手間設施，上述地點的使用率將有所改善。

13/19 一名委員讚賞遊客中心室內和戶外空間可以連接。有關木製平台，她提醒建築署留意選擇木材品種，以及野生動物可能會被困於木製平台之下的地方。有關綠色概念的建築設計特色，她建議漁護署向遊客展示由太陽能板產生的電量，以及有關電量可供遊客中心日常運作使用的程度。她認為，有關資訊極具教育意義。最後，她指出，遊客中心四周有頗多野豬，提醒漁護署考慮推行管理措施，防止野豬對遊客中心造成滋擾。劉天行先生回應表示，他們在與承建商商討製作木製平台的細節時，會留意上述問題。至於太陽能板方面，他表示，展覽館內會顯示太陽能板產生的電量，供遊客知悉。他又澄清，安裝太陽能板主要是為教育用途，而太陽能板所產生的電量並不足以應付整個遊客中心的運作所需。

14/19 一名委員建議建築署考慮利用颱風山竹吹塌的樹木興建遊客中心。此外，如只提供兩個虛擬實境頭戴式裝置，遊客須花長時間排隊輪候使用，他建議漁護署考慮使用較大範圍投射虛擬實境影像的儀器。

15/19 一名委員留意到，漁護署計劃於周末及公眾假期開放遊客中心給到訪遊客參觀，而平日則會讓已預約的學校或團體遊覽。他認為，個別遊客或許希望在平日無須預約前往參觀。他鼓勵漁護署考慮於平日亦開放遊客中心讓遊客無須預約前往參觀，以吸引更多遊客，並善用有關設施。此外，該名委員建議漁護署向海岸公園委員會提供整體展覽概念，以供參考。

16/19 黎存志先生表示，由漁護署管理的郊野公園遊客中心開放時間各有不同，以配合遊客的需求。舉例來說，獅子會自然教育中心甚受歡迎，因此該中心在大部分日子均予開放，只

會於星期二休息(公眾假期除外)。由於平日遊客數目不多，因此城門郊野公園遊客中心目前只會於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開放，以提高該中心運作的成本效益。至於遊客中心的運作，黎先生表示，初步計劃是於周末和公眾假期開放遊客中心給到訪遊客參觀，而平日則會讓已預約的學校或團體遊覽。漁護署將在遊客中心啟用前繼續探討其他方案，並歡迎委員提出建議。

17/19 李慧紅女士在回應一名委員的查詢時表示，遊客中心和鄰近的賽馬會匯豐世界自然(香港)基金會海下灣海洋生物中心(下稱世界自然基金會中心)各有不同用途。遊客中心提供遊客服務，並透過展品和互動陳列板展示本港海洋保護區的成立目的和功能，而世界自然基金會中心則主要向學生和公眾提供教育項目，讓他們學習更多有關海洋環境和資源的知識。她表示，兩個中心會維持緊密聯繫，以加強協同效應。此外，漁護署將研究可否在遊客中心啟用後與世界自然基金會中心和附近的其他持份者就各項活動合作，包括舉辦公民科學活動、工作坊和導賞團。她認為，兩個中心可互相補足，共同推廣海洋保育的重要性。

18/19 一名委員指出，室內燈光會吸引昆蟲，並建議可在遊客中心內安裝大型風扇或滅蚊燈，以防止遊客被昆蟲滋擾。李慧紅女士回應表示，該名委員的建議會予以考慮。

19/19 一名委員表示，根據她過往的經驗，由於戶外教育活動容易受天氣影響，因此難以舉辦，亦不被看好。她建議漁護署考慮在戶外空間的設計中加入若干有蓋範圍，以致下雨時遊客亦無須全擠進展覽館內。

20/19 另一名委員預計，遊客中心啟用後，海下一號燒烤場的使用率會有所上升，而燒烤的氣味會吸引野生動物。他建議漁護署設法阻止野生動物走近遊客中心，防止牠們滋擾遊客。

21/19 主席亦預計，遊客中心啟用和重置海下一號燒烤場後，會有很多遊客到訪該處。有些遊客會使用兩項設施，有些則只會使用其中一個。他建議漁護署研究日後的管理措施，防止不同設施使用者之間可能出現的衝突。例如，漁護署須考慮遊客中心的遊客可否優先使用遊客中心內車位和上落貨區，還是應以先到先得的原則安排。漁護署亦應考慮在遊客中心休息時，可否容許海下一號燒烤場的使用者在遊客中心的停車場泊車。

22/19 一名委員讚賞遊客中心的環保特色，包括太陽能板和雨水收集系統。他認為，這些出色的設計可供日後的遊客中心參考。他亦表示，雨水收集系統收集所得的雨水通常比較骯髒，未必適合洗手之用，但可用以沖廁。至於太陽能板方面，收集足夠太陽能並不容易，雨季期間尤其困難。因此，漁護署須依賴其他電力來源。他亦提醒漁護署，保養和維修太陽能板的電池具有難度。縱使有上述限制，他仍認為使用太陽能板和雨水收集系統非常具教育意義，因為這樣做可向遊客展示有助減少碳排放的各種方法。

23/19 由於委員並沒有作進一步詢問和評論，主席感謝建築署的代表出席會議。

(建築署的代表於此時離席。)

V. 郊野公園委員會簡報 (工作文件：WP/CMPB/3/2019)

24/19 郊野公園委員會主席伍世良教授向委員簡介第WP/CMPB/3/2019號工作文件，文件向委員簡述郊野公園委員會於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25/19 關於野豬造成的滋擾，一名委員提及最近他曾兩次在上午九時左右看到成年野豬衝過龍翔道的情形。這些情況相當危險，或會導致交通意外。他認為，解決野豬闖入市區的問題，實在刻不容緩。如果不幸發生任何意外，公眾對野豬的看法可能會變得非常負面。

26/19 主席同意這個問題十分嚴重，必須在發生任何意外之前予以解決。他認為，市區出現野豬，可能需要多個政府部門採取行動，例如漁護署、警務處、運輸署等。政府應協調跨部門的工作，並備存野豬滋擾報告的記錄及建立資料庫，以制訂適當的管理措施和策略，解決問題。

27/19 梁肇輝博士, JP回應表示，漁護署設有專責小組處理野豬滋擾事宜，並打算在本年內把小組成員增至26名。該署已發現約70個野豬滋擾黑點，並透過捕捉及避孕／搬遷計劃，已經或正在處理約30個黑點。此外，梁博士鼓勵委員如發現任何野豬造成滋擾，即致電1823向漁護署報告。有關資料可使漁護署有系統地作出安排和就跟進行動定出優先次序，亦會有助該署收集更多有關本港野豬的資料。他亦請曾看到野豬衝過龍翔道的委員，向該署提供更詳細的資料，以便跟進。他表示，如有需要，漁護署的專責小組會展開行動，捕捉野豬，並把牠們放到較遠離市區的地方。如果野豬對公眾安全構成即時風險，小組可能會考慮人道方式處理牠們。

28/19 另一名委員表示，一天當她駕駛車輛至春坎角半島的盡頭時，被22隻野豬追逐，顯示有人從車輛餵飼野豬，以致野豬把車輛與食物聯繫起來。為此，她支持漁護署繼續加強推廣“不准餵飼”的工作。該名委員亦詢問為野豬進行的化學絕育計劃是否見效。

29/19 梁肇輝博士, JP回應表示，有關計劃實行剛過一年，要得知確實的結果，現時言之尚早。漁護署會收集更多數據，以評估計劃的成效。

VI. 海岸公園委員會簡報
(工作文件：WP/CMPB/4/2019)

30/19 海岸公園委員會主席梁美儀教授，JP向委員簡介第WP/CMPB/4/2019號工作文件，文件向委員簡述海岸公園委員會於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二日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委員察悉有關文件。

VII. 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進度報告
(工作文件：WP/CMPB/5/2019)

31/19 黎存志先生向委員簡介有關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至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工作的進度報告(第WP/CMPB/5/2019號工作文件)。黎先生特別指出，在剛過去的乾燥季節(即由二〇一八年十月至二〇一九年四月期間)，郊野公園內只發生了五宗山火。與去年乾燥季節的31宗山火及過去10年每年平均26宗山火比較，這個數字顯得特別低。在剛過去的乾燥季節，最大宗山火發生在林村郊野公園內的雞公嶺，受影響的土地有94公頃，但沒有樹木受影響，因為該範圍大都是被草覆蓋的斜坡。黎先生承諾漁護署會繼續努力，防止郊野公園內發生山火。

32/19 有關文件乙部第2.1項所載海岸公園遊客統計的列表，一名委員詢問於報告期內，印洲塘及東平洲海岸公園的遊客數目與去年同期比較，可能導致數字下跌的原因。李慧紅女士回應表示，颱風山竹過後，到這些偏遠海岸公園的遊客較少。漁護署會繼續監察遊客數目，並提醒遊客保持海岸公園清潔。

33/19 有關文件甲部第2.3項所載「郊野同心」郊野公園義工計劃，上述委員建議漁護署考慮擴大計劃，為市民提供更多參與義務工作的機會，以加強他們對郊野公園的了解和欣賞。黃廣潮先生回應表示，漁護署經常鼓勵市民參加郊野公園義工計劃，現時團隊約有800名義工。該署會定期檢討每次招募工作的申請數目及義工可服務的時數，並在有需要時對計劃作出

改善。

34/19 李慧紅女士在回應一名委員的詢問時表示，在海岸公園就“其他罪行”提出的六宗檢控個案中，其中三宗涉及捕撈海膽，而其他則涉及船艇活動。

VIII. 其他事項

35/19 委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討論。

IX. 下次會議日期

36/19 主席告知委員，下次會議的日期暫定於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37/19 會議於下午四時〇五分結束。